

自治区 2021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水污染防治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我区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7800 万元，其中：2020 年提前下达 37600 万元，2021 年第二批下达 10200 万元。

自治区财政厅、生态环境厅分四批下达 2021 年度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下达预算指标时将绩效目标一并予以下达，具体为：

1.2020 年 12 月份，以宁财（资环）指标〔2020〕677 号文件切块提前下达 26900 万元；

2.2021 年 9 月份，以宁财（资环）指标〔2021〕420 号文件下达项目资金 23468 万元，其中，对提前下达资金 16500 万元明确至具体项目，新增下达项目资金 6968 万元；

3.2021 年 11 月份，以宁财（资环）指标〔2021〕548 号文件下达至项目的资金 2335 万元，切块下达 11597 万元；

4.2021 年 12 月份，以宁财（资环）指标〔2021〕691 号文件下达至项目的资金 7996 万元，调减提前下达指标 7906 万元。

综上，截至 2021 年末，自治区财政厅、生态环境厅下达至项目的 2021 年度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共计 33709 万元，涉及厅本级和吴忠、固原、中卫 3 个地市 19 个项目（详见表 1），切块下达未分解至项目的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 14091 万元。

表 1 2021 年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情况

序号	市县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绩效	补助资金 (万元)
1	厅本级	宁夏地下水污染监测和预警应急系统建设工程	对全区地下水监测网络进行梳理,开展各工业集聚区规划环评地下水监测点位布设落实情况调查,完善全区重点污染源地下水监测网络。	2300
2	吴忠市	牛家坊人工湿地项目	采用潜流人工湿地+表流人工湿地的工艺对吴忠市第二、第五污水处理厂尾水进行深度净化处理,进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一级 A 类水质,出水主要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V 类水质,处理规模 4 万 m ³ /d。	6000
3	吴忠市	新华桥人工湿地项目	采用潜流人工湿地+表流人工湿地的工艺对吴忠市第四污水处理厂尾水进行深度净化处理,进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一级 A 类水质,出水主要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V 类水质,处理规模 2 万 m ³ /d。	2500
4	吴忠市	吴忠市金积饮用水水源地铁、锰环境本底调查项目	在水源地上游、水源地、水源地周边 1000m 范围内进行布点,每月对 pH、铁、锰等因子开展一次监测。	160
5	吴忠市	吴忠市利通区、青铜峡养殖区域地下水监测调查项目	通过对利通区、青铜峡实际养殖区及周边农田分布情况进行详细调查,监测内容确定是监测启动后企业污染特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及产污环节的要求确定具体工作内容。	308
6	青铜峡市	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片区一(新材料片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及回用项目	通过对青铜峡新材料基地污水处理厂出水进行处理,建设规模为 10000m ³ /d,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水质标准。	750
7	青铜峡市	青铜峡第二污水处理厂及河东区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工程(一期工程)	通过对青铜峡市河东区污水处理厂出水进行处理,建设规模为 10000m ³ /d,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水质标准。	750
8	固原市	固原市原州区中水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	将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尾水引入东岳山生态区,作为生态灌溉用水水源。	1400
9	固原市	清水河(原州段)二营湿地建设与生态修复工程	建设表流湿地 210500 m ² ;湿地钢筋混凝土管道 1300m,管道井 12 座,管道闸阀 6 个,闸门 2 个,启闭机 2 个;在线监测房 2 座,在线监测系统 2 套,电磁流量计 2 台;总图配套设备 110 套;生态护岸工程 800m;总图道路 25320 m ² ,土方工程量 120000m ³ ;移动厕所 2 座;种植两年生水生植物 171.6 万株;绿化 15000 m ² 。	2450
10	泾源县	泾源县泾河支流(香	河道两岸水生态修复 3.15 公里;河道缓冲带修复	2212

		水河、盛义河、涝池河、南沟下游段) 水生态修复工程	5.43 公顷; 河滩地生态修复面积 3.54 公顷; 香水河新建生态堰 18 座。	
11	隆德县	隆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提升项目	在沙塘镇新建渗滤液处理站一座, 规模为 30 吨/天; 改造好水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 规模为 30 吨/天; 采购车载式渗滤液处理车 1 辆, 规模为 30 吨/天。	1200
12	中卫市	中卫市第一排水沟余丁段人工湿地工程	建成四个区域(沉淀区、缓冲区、水质净化区、稳定区); 设置解层式太阳能曝气机数量共计 5 台; 卵石敷设为 10000m', 微生物固定化填料的量为 5200m'。沉淀区、缓冲区和稳定区内种植水生植物 124 万株。新建 1 座液压升降坝, 高 2.0m, 全长 39.60m。	1400
13	海原县	海原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深度净化人工湿地建设项目	建成人工湿地面积 200.09 亩, 处理水量可达设计量 3.0 万 m ³ /d, 其中: 工艺为水平潜流湿 (74.04 亩) + 表流 (116.02 亩) + 沉降塘 (10.03), 水量总容积 162155.6m ³ 。	1200
14	中宁县	中宁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	开展园区及周边水文地质、污染状况、排污单位分布及敏感目标的分布情况调查, 对园区及周边地下水水质、水位进行监测, 开展园区周边地下水风险评估。	838
15	中卫市	中卫市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	2021 年-2025 年每年开展一次中卫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估。	1047
16	中卫市	中卫市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	2021 年-2025 年每年对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三个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调查与风险评估。	1288
17	同心县	同心县人工湿地扩建项目	建设规模 10000 立方米/天, 占地面积约 2.668 公顷。	1746
18	中宁县	中宁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系统工程项目	处理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 20000 立方米/天的尾水, 建设太平湖潜流+表流人工湿地 1 座, 占地 8 公顷, 建设一、二、三级及强化表流人工湿地提升泵房 3 座。	3117
19	中宁县	中宁县红柳沟水质改善工程	本工程处理红柳沟水量规模为 20000 立方米/天, 主要建设强化表流湿地面积 4.17 公顷, 表流湿地面积 7.58 公顷。	3043
资金合计				33709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依照申报程序确定实施的 2021 年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33709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资金拨付率和到位率均为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执行率为 10.57%（详见表 2）。

表 2 2021 年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资金（万元）	地方配套资金（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中央资金执行数（万元）	中央资金执行率（%）
1	宁夏地下水污染监测和预警应急系统建设工程	2300	700	0	0	0
2	牛家坊人工湿地项目	6000	0	1027.5	1027.5	17.12
3	新华桥人工湿地项目	2500	0	0	0	0
4	吴忠市金积饮用水水源地铁、锰环境本底调查项目	160	0	0	0	0
5	吴忠市利通区、青铜峡养殖区域地下水监测调查项目	308	0	0	0	0
6	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片区一（新材料片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及回用项目	750	0	0	0	0
7	青铜峡第二污水处理厂及河东区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工程（一期工程）	750	0	0	0	0
8	固原市原州区中水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	1400	1111.55	0	0	0
9	清水河（原州段）二营湿地建设与生态修复工程	2450	1827.82	0	0	0
10	泾源县泾河支流（香水河、盛义河、涝池河、南沟下游段）水生生态修复工程	2212	900	1127.41	1127.41	50.97
11	隆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提升项目	1200	0	292.67	292.67	24.38
12	中卫市第一排水沟余丁段人工湿地工程	1400	1620	0	0	0

13	海原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深度净化人工湿地建设项目	1200	3768.98	0	0	0
14	中宁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	838	0	0	0	0
15	中卫市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	1047	0	0	0	0
16	中卫市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	1288	0	0	0	0
17	同心县人工湿地扩建项目	1746	0	1207	1207	69.13
18	中宁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系统工程项目	3117	0	0	0	0
19	中宁县红柳沟水质改善工程	3043	0	0	0	0
合计		33709	9928.35	3564.58	3564.58	10.57%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基本符合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管理办法》（财资环〔2021〕36号）要求，各市、县（区）财政局具体负责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和拨付，严格落实专项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监控资金支出进度，确保专款专用；项目管理单位及时调度跟进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实施单位建立了内控管理制度，确保资金支付合理合规。但是，因受项目实施方案需进一步细化、土地审批手续较慢、宁夏地区土地开工期较晚、部分项目跨年度实施等因素影响，致使预算执行进度缓慢，项目绩效目标在资金下达当年未能全面实现。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区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详见表3）

表3 水污染防治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生态环境厅		资金使用单位	各市县生态环境部门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3637.35	3564.58	8.1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709	3564.58	10.57%	
			地方资金	9928.3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黄河干流断面水质确保“Ⅱ类进Ⅱ类出”，黄河流域宁夏段 20 个国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75%（剔除地质本底因素），劣Ⅴ水体稳定消除。水功能区达标率、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2021 年，黄河干流宁夏段稳定保持在“Ⅱ类进Ⅱ类出”，黄河流域宁夏段 20 个国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 80%，劣Ⅴ水体比例为 0（剔除地质本底因素）。水功能区达标率、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均达到国家、自治区考核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人工湿地面积或处理规模（吨/天）		≥40000	10000	正在建设实施中
			河道生态修复长度（米）		≥3000	0	正在建设实施中
			生态保护修复面积（km²）		≥300	0	正在建设实施中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0	根据项目进度，逐步推进。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36.8	前期手续办理缓慢，督促属地加快前期手续，尽快开工建设。
			项目完工率		≥20%	15.8	正在推进。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黄河干流水质		Ⅱ类及以上	黄河干流宁夏段稳定保持在Ⅱ类水质。	
			国考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断面的比例		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80%，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国考断面劣Ⅴ水体比例		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10%，达到国家考	

					核要求。	
			地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比例	达到国家考核要求	国家尚未下达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按照“绩效评价得分总计(=产出指标评价得分×40%+效益指标评价得分×40%+满意度指标评价得分×20%)”计算，区域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 80 分。

2.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详见附件）

3.自评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分项目承担单位自评和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区域自评两个部分，主要采用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指标体系打分表的评分结果=(产出指标评价得分×40%)+(效益指标评价得分×40%)+(满意度指标评价得分×20%)。按照《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工作的通知》中的评价方法，2021 年度，我区水污染防治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评价平均得分为 55.79 分，自评结果较差。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因素

一是部分中央资金未分解下达至具体项目形成结转。截至 2021 年末，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仍有 14091 万元未分解至具体项目，占全部资金 47800 万元的 29.48%。究其原因，主要是中

央水污染防治项目入库率不高，我区申报的水污染防治项目有相当一部分都是水利、农业农村、住房城乡、林草等部门负责的工程建设项目，专家审核时难以区分环保类投资或没有水污染防治工程方面的内容，加之有的项目可行性论证不充分、初步设计与批复文件不对应等。

二是部分项目未能开工实施。经统计，有 7 个项目因前期实施方案未细化、土地使用手续未办理、受疫情影响等未开工实施。具体为：1.宁夏地下水污染监测和预警应急系统建设工程项目，下达资金 2300 万元，因项目实施方案仍需进一步细化、尚未组织专家论证评审等，项目未能实施；2.牛家坊人工湿地项目，下达资金 6000 万元，因土地审批手续办理较为缓慢，项目年内未开工；3.新华桥人工湿地项目，下达资金 2500 万元，因征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项目仍未开工；4.固原市原州区中水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工程，下达资金 1400 万元，年内才办理完项目初步设计程序，项目未开工；5.清水河（原州段）二营湿地建设与生态修复工程，下达资金 2450 万元，年内才办理完项目初步设计程序，项目未开工；6.中卫市第一排水沟余丁段人工湿地工程项目，下达资金 1400 万元，因项目用地补偿款拨付迟缓，项目未开工；7.海原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深度净化人工湿地建设项目，下达资金 1200 万元，正在办理土地报批手续，项目未开工。

三是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缓慢。经统计，有 6 个项目因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推进不力等，致使实施进度缓慢，已下达资金年末全部结转，具体为：1.吴忠市金积饮用水水源地铁、锰环境本

底调查项目结转资金 160 万元，年内才完成前期招标程序，正在推进实施；2. 吴忠市利通区、青铜峡养殖区域地下水监测调查项目结转资金 308 万元，年内才完成前期招标程序，正在推进实施；3. 中卫市化工园区周边地下水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估项目结转 1047 万元，正在开展前期招投标工作；4. 中卫市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结转 1288 万元，正在开展前期招投标工作；5. 中宁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系统工程项目结转 3117 万元，正在进行初步设计；6. 中宁县红柳沟水质改善工程项目结转 3043 万元，正在进行选址调整。

四是部分项目已实施但资金未执行。经统计，有 3 个项目已实施，资金执行率为 0。具体为：1. 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片区一（新材料片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及回用项目结转 750 万元，项目已完成并投入试运行，属地财政部门仍未拨付项目款；2. 青铜峡第二污水处理厂及河东区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一期工程）750 万元，项目主体部分已实施完毕，属地财政部门仍未拨付项目款；3. 中宁县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项目 838 万元，本年度任务已完成，资金未执行。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快推进项目入库及资金下达工作。紧盯 4 月 15 日生态环境部项目集中入库审核时间节点，组织各地市抓紧申报项目，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会同自治区财政厅集中组织开展项目评审，提高中央水污染防治项目入库率。**二是及时调度已下达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对于部分无法实施造成资金滞留的项目，及时与自治区

财政厅对接予以收回或调整；对于项目实施缓慢造成资金结转的项目，督促项目单位和主管单位加快实施进度，按季度调度项目执行情况；对于项目已实施完毕，部分绩效目标值相对偏低致使项目总体评分低于 85 分的，在今后的专项资金安排和项目评审中要相应核减。**三是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力度。**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会同自治区财政厅将对下达市县的中央项目结转结余资金资金进行清理，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反馈整改。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及时整理、归纳、分析绩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及时反馈被评价的项目单位，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项目单位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调整和优化资金支出结构，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对整改不落实或者不到位的，应根据情况向自治区财政厅提出调整或收回资金的建议。

二是考核通报。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将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汇总后报自治区财政厅，并进行通报。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及评价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安排专项资金的重要参考。评价结果较好的，在一定范围内通报表扬；评价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的，在一定范围内予以通报并责令其限期整改，并相应核减其以后年度预算。

三是信息公开。绩效自评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附表：2021 年转移市县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分项目绩效

自评表（共 19 份）

宁夏地下水污染监测和预警应急系统建设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宁夏地下水污染监测和预警应急系统建设工程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资金使用单位	宁夏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800	0		0
			地方资金	70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建设宁夏地下水环境监测网；2、建设宁夏地下水环境风险预警与应急体系；3、建设宁夏地下水生态环境监管平台				目前在收集整理各部门的资料，细化、完善实施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覆盖区域范围		覆盖5地市及宁东		资金在2019年申请时项目建设内容较宏观。2021年11月下达资金2300万元，为使实施方案具有更强的操作性，为招标奠定基础，目前正在收集整理各部门的资料，细化、完善实施方案。尽快完成方案后组织专家论证评审，进入招标程序。
			指标2：覆盖指标范围		以“双源”指标为主		
		质量指标	指标1：形成体系		建立宁夏地下水环境风险预警与应急体系		
			指标2：平台建设		建立宁夏地下水生态环境监管平台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项目建设		2023年完成项目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控制		≤35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环境管理		提升地下水监管能力		
			指标2：公众参与意识		增强公众地下水危机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地下水环境质量		充分认识地下水环境质量底数		
			指标2：环境管理		提升地下水环境监测覆盖程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系统兼容		与信息中心进行系统对接		
			指标2：生态环境保护持续发展		是或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主管部门的满意度		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		
指标2：使用人员满意度			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牛家坊人工湿地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牛家坊人工湿地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1027.5		17.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	1027.5		17.12%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吴忠市第二、第五污水处理厂达到一级A标准的尾水进行深度处理，出水水质主要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后作为再生水利用。预计每年可削减化学需氧量（CODCr）292吨、氨氮（NH3-N）51.1吨。			正在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0分）	生态滞留塘	2亩	0	项目未开工	
			潜流湿地面积	116亩	0	项目未开工	
			表面流湿地面积	2亩	0	项目未开工	
		质量指标（10分）	工程建设内容符合性、质量与安全	建设内容与申报内容是否一致	0	项目未开工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实施进度和投资完成进度	项目开工、完工及资金使用情况	0	项目未开工	
		成本指标（10分）	成本（预算）控制和节约情况	预算和批复准确性	0	项目未开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经济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说明：能力建设项目此项不填	-	项目未开工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指标的完成情况	尚未实现	项目未开工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水质改善、能力提升	指标的完成情况	尚未实现	项目未开工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项目对地区环境持续影响的能力	当地环境改善情况	尚未实现	项目未开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公众满意度指标	是否有污染事故及违法行为情况	无违法行为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新华桥人工湿地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新华桥人工湿地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0	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00	0	0.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吴忠市第四污水处理厂达到一级A标准的尾水进行深度处理，出水水质主要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后作为再生水利用。预计每年可削减化学需氧量（CODCr）146吨、氨氮（NH3-N）25.55吨、总磷1.46吨。			正在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0分）	生态滞留塘	15亩	0	项目未开工	
			潜流湿地面积	73亩	0	项目未开工	
			表面流湿地面积	10亩	0	项目未开工	
		质量指标（10分）	工程建设内容符合性、质量与安全	建设内容与申报内容是否一致	0	项目未开工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实施进度和投资完成进度	项目开工、完工及资金使用情况	0	项目未开工	
		成本指标（10分）	成本（预算）控制和节约情况	预算和批复准确性	0	项目未开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经济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说明：能力建设项 目此项不填	-	项目未开工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指标的完成情况	尚未实现	项目未开工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水质改善、能力提升	指标的完成情况	尚未实现	项目未开工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项目对地区环境持续影响的能力	当地环境改善情况	尚未实现	项目未开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公众满意度指标	是否有污染事故及违法行为情况	无违法行为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吴忠市金积饮用水水源地铁、锰环境本底调查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吴忠市金积饮用水水源地铁、锰环境本底调查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60	0	0%	
			地方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调查水源地及周边污染现状情况，结合地下水、土壤监测结果给出水源地铁、锰环境本底值现状，从而为吴忠市金积饮用水水源地的管理、保护等提供决策依据和技术支持。				2021年10月批复项目资金，12月30日完成招标，目前完成监测方案编制，每月按照序时进度完成监测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本项目环境问题调查与现场勘察		≥2次	0%	2021年10月批复项目资金，12月30日完成招标，目前完成监测方案编制，每月按照序时进度完成监测任务。
			开展本项目地下水与土壤监测数		≥84个	0%	
			组织开展本项目专家评审		≥3次	0%	
		质量指标	监测工作的开展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100%	0%	
			监测与评估报告质量的达标率		100%	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和投资完成进度		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确定进度开展	编制完成监测方案	2021年10月批复项目资金，12月30日完成招标，目前完成监测方案编制，每月按照序时进度完成监测任务。
		成本指标	项目开展监测以及报告的编制投入成本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		≥85%	0%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使用率		10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经济发展提供水源安全保障率		≥95%	0%	
		社会效益指标	供水安全保障率		≥95%	0%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环境保护意识的提高率		≥3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质监测达标率		≥98%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75%	0%	
自评得分			45分				
说明	无。						

吴忠市利通区、青铜峡养殖区域地下水监测调查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吴忠市利通区、青铜峡养殖区域地下水监测调查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8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8	0	0%	
			地方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调查监测，进一步了解养殖废水长期用于农田灌溉对区域地下水造成的影响，为环境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2021年10月批复项目资金，12月30日完成招标，目前完成监测方案编制，每月按照序时进度完成监测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监测情况		利通区监测点位17个，青铜峡市监测点位12个，监测项目33项。	0%	2021年10月批复项目资金，12月30日完成招标，目前完成监测方案编制，每月按照序时进度完成监测任务。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内容符合性、质量与安全		建设内容与申报建设内容一致，未出现工程质量和安全事故。	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和投资完成进度		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确定进度开展。	编制完成监测方案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和节约情况		建设成本严格按照预算和发改批复要求进行。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0%	2021年10月批复项目资金，12月30日完成招标，目前完成监测方案编制，每月按照序时进度完成监测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加强地下水防护，提高居民健康生活水平和公众环保意识。	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改善		加强地下水污染防治，避免地下水体被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地区环境持续影响的能力		对当地生态环境具有持续改善能力。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确保建设过程中无污染事件、违法的事件发生，不影响或妨碍居民正常生活。	0%	
自评得分			45分				
说明	无。						

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片区一（新材料片区）污水处理厂
尾水水质及回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片区一（新材料片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水质及回用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		资金使用单位	青铜峡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5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50	0	0%	
			地方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工程建设内容				已完成，投入试用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0分)	处理能力		10000立方米/天	10000立方米/天	
		质量指标(10分)	出水水质		一级a排放标准	100%	
		时效指标(10分)	建成投运时间		2020年3月开工	2020年10月底竣工并投入试运行，现项目运行稳定，水质达标排放	
		成本指标(10分)	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		4627万元	已支付2700.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带动区域投资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人居环境		舒适和谐	舒适和谐	
			居民健康水平		健康	健康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生态环境功能		增强	增强	
			污染物的量		削减	削减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周边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公众和社会对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满意		100%	100%	
自评得分			100分				
说明	无。						

青铜峡第二污水处理厂及河东区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 (一期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青铜峡第二污水处理厂及河东区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一期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青铜峡分局		资金使用单位	青铜峡市污水处理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50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750	0	0%	
			地方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工程建设内容				已完成，投入试用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10分）	处理能力		10000立方米/天	10000立方米/天	
		质量指标（10分）	出水水质		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标准	100%	
		时效指标（10分）	建成投运时间		项目实施进度和投资完成进度	100%	
		成本指标（10分）	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		建设成本严格按照预算和发改批复要求进行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带动区域投资		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人居环境		舒适和谐	100%	
			居民健康水平		健康	100%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生态环境功能		增强	100%	
			污染物量		削减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周边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公众和社会对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满意		95%≥	100%	
自评得分			100分				
说明	无。						

固原市原州区中水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固原市原州区中水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原州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固原市原州区水务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11.55	0	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00.00	0	0.00%	
			地方资金	1111.55	0	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将固原市污水处理厂尾水引入东岳山生态区，作为生态灌溉用水水源。				未开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发展生态林灌溉面积		0.63万亩		
			指标2：年中水利用量		88.8万立方米		
			指标3：节约新鲜水资源量		88.8万立方米		
		质量指标	指标1：下游河道化学需氧量削减率		>30%		
			指标2：下游河道氨氮削减率		>30%		
			指标3:下游河道总磷削减率		>30%		
		时效指标	指标1：建设期限		2022年10月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运行成本水价		1.07元/m³		
			指标2：完成成本水价		1.55元/m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年中水利用量		88.8万m³		
			指标2：节约新鲜水资源量		88.8万m³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树苗成活率		树苗成活率90%		
			指标2：项目区蒸发量减少		5-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CODcr综合削减量		20%		
			指标2：NH3-N综合削减量		15%		
			指标3：TP综合削减量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达到高质量发展要求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群众满意度		>98%		
自评得分		95分					
说明		无					

清水河（原州段）二营湿地建设与生态修复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清水河（原州段）二营湿地建设与生态修复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原州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固原市原州区水务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277.82	0	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50.00	0	0.00%	
			地方资金	1827.82	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表流湿地210500m²；湿地钢筋混凝土管道1300m，管道井12座，管道闸阀6个，闸门2个，启闭机2个；在线监测房2座，在线监测系统2套，电磁流量计2台；总图配套设备110套；生态护岸工程800m；总图道路25320m²，土方工程量120000m3；移动厕所2座；种植两年生水生植物171.6万株；绿化15000m²。				未开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处理规模		30000m³/d		
			指标2：表流湿地		30hm²		
			指标3：生态护岸		800m		
		质量指标	指标1：CODcr		30mg/L		
			指标2：NH3-N		1.5mg/L		
			指标3:TN		1.5mg/L		
			指标4：TP		0.3mg/L		
		时效指标	指标1：建设期限		2022年10月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水污染防治项目投资额		按批复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降低水污染防治费用		水污染防治费用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是否改善工程区域内生态环境		改善工程区域内生态环境		
			指标2：是否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当地人民收入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削减清水河中污染物，从而有效控制环境污染		区域水污染程度减轻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良性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公众对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满意度		≥95%			
自评得分		95分					
说明	无						

泾源县泾河支流（香水河、盛义河、涝池河、南沟下游段） 水生态修复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泾源县泾河支流（香水河、盛义河、涝池河、南沟下游段）水生态修复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泾源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112	1127.41		36.2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212	1127.41		50.97%
		地方资金	900	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工程全部建成后，改善项目区水环境，完成河道两岸水生态修复3.15公里；河道缓冲带修复5.43公顷；河滩地生态修复面积3.54公顷；香水河新建生态堰18座。			完成施工道路的修建，部分材料已进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缓冲带修复面积	5.34公顷		
			水生植物覆盖面积	1.1公顷		
			河道生态修复面积3.54公顷	3.54公顷		
			建设生态堰	18座		
		质量指标	工程种植植物存活率	>85%		
			设备设置运行良好率	>90%		
		时效指标	工程前期工作时间	2021.03-2021.04	100%	
			工程设计阶段时间	2021.05-2021.07	100%	
			工程施工阶段时间	2021.08-2022.08	15%	
			工程运行阶段时间	2022.08-2022.12		
		成本指标	缓冲带修复	1238.98万元		
			河道生态修复	1923.0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增加生态收入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人居环境改善率	长期	95%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植物覆盖面积	1.1公顷		
			河道生态修复面积	3.54公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泾河弹筝峡断面水质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群众满意度	>98%	100%	
自评得分		98分				
说明		无				

隆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隆德县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提升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隆德分局		资金使用单位	隆德县城市公共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292.67	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00	292.67	24.3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生活垃圾填埋场产生的渗滤液进行全处理，处理后的尾水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表准》（GB16889-2008)中表2的规定标准。			已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安装渗滤液处理设备1套		1套	100%	
		质量指标	符合工程质量安装要求		符合	100%	
		时效指标	一期项目建设期6个月		≤180天	100%	
		成本指标	未超出预算		符合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等同于经济效益		长期	9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基础设施配置和服务质量，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长期	95%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土壤及地下水水质污染，有效保护了生态环境		长期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大大消除或降低生活垃圾渗滤液带来的环境风险，使垃圾填埋场周边地表水和地下水免受污染		长期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100%	100%	
			企业职工满意度		100%	100%	
			周围居民满意度		100%	95%	
自评得分		98分					
说明	无						

中卫市第一排水沟余丁段人工湿地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卫市第一排水沟余丁段人工湿地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中卫市水务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903.67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00	0	0	
			地方资金	1620	0	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工程及生物等措施，有效削减COD、氨氮、总氮以及总磷，改善区域内沟道水质，促进区域水生态修复，进一步提升水生态环境质量，为推动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				完成了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经市发改委批复立项；完成了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和监理招标工作；编制完成了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并报市发改审批；完成了项目用场勘测、评估等前期工作并同乡镇签订了用地补偿协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工湿地		335亩	未完成	因项目用地补偿款拨付迟缓，项目未开工，计划2022年3月开工，年度内完成建设任务。
			生态绿化		53亩	未完成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		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四类水质要求	未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1年-2022年	未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		≤4903.67	未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		明显改善	未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		明显改善	未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质量		提升	未完成	
			沟道水质		提升	未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长期	未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和社会满意度		≥90%	完成	无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海原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深度净化人工湿地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海原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深度净化人工湿地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中卫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海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968.98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00	0		0	
			地方资金	3768.98	0		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削减污染物质，可明显改善区域内的水体水质，逐步恢复受损河道两岸的生态环境，切实改善入黄排水沟道水体水质。				正在办理土地报批手续，等待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审批后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建设人工湿地1座		面积为171359平方米（257.04亩），其中工艺为水平潜流湿（74.04亩）+表流（116.02亩）+沉降塘（10.03），水量总容积162155.6m³。		0	土地批复进度缓慢
			指标2：绿化种植面积		防护林带面积为28821m²（43.23亩）		0	
			指标3：引水、中水管网及灌溉管网		引水管为1242米、中水管为1614m，灌溉管网3774米。		0	
			指标4：围堰、溢流堰		溢流堰320m²，围堰砌护长为1750m，土方分层夯填，毛石砌筑1250m³。		0	
		质量指标	指标1：出水水质		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质要求。		0	
		时效指标	指标1：水污染防治项目实施时间		2021-2022年		0	
		成本指标	指标1：水污染防治投资		4968.98万元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	土地批复进度缓慢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水环境质量		有效地改善规划区周边居民的生产、生活及环境条件，并带动周边居民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的提高，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区域水环境污染程度减轻		有效地改善水质，对于保障人民的身体健康和生活安定，保障区域生态安全具有重要作用，项目实施后每年可提供约3.0万m³的再生水。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随着项目的运行，向环境中排放的浓度有效减少，区域环境持续改善。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公众满意度指标		本工程的建设维护了民族地区的社会稳定，树立了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良好形象。公众满意度≥90%。		0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中宁县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宁县工业园区周边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38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3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对中宁工业园新材料循环经济示范区及周边具有代表性的监测井开展水位和水质现状调查；掌握中宁工业园新材料循环经济示范区地下水重点修复区域修复效果；2：根据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和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为园区后期地下水环境保护监管提供实施依据。				本年度任务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园区及周边地下水监测		5年完成项目，每年监测1次	100%	
		质量指标	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评估报告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管理完成时效		100%	100%
		绩效评价按时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目标值		小于838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使用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单位资金支出责任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环保意识		95%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地区环境持续影响的能力		85%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率		≥95%	≥95%		
自评得分		89分					
说明	无						

中卫市化工园区周边地下水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估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卫市化工园区周边地下水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估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64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47	0		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对美利林区、中卫工业园区及周边具有代表性的监测并开展水位和水质现状调查；掌握美利林区、园区内地下水重点修复区域修复效果；目标2：根据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和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为园区后期地下水环境保护监管提供实施依据。			《中卫市化工园区周边地下水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估方案》已编制完成，目前正在比选招投标公司。计划下一步开展项目招投标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组织开展工业园区及其周边监测井地下水调查监测与风险评估	69眼		目前正在比选招投标公司
			指标2：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覆盖率	1		
			指标3：专项（项目）资金自评应评尽评	≥95%		
		质量指标	指标1：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		
			指标2：评估报告质量达标率	1		
		时效指标	指标1：绩效目标管理完成时限	2025年		
			指标2：绩效评价按时完成率	1		
		成本指标	指标1：按规定支付服务机构服务费浮动比例	≤25%		
			指标2：绩效管理经费支出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使用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增强单位资金支出责任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社会环保意识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实施绩效管理覆盖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中卫市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卫市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调查与风险评估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8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对康滩（城市）饮用水水源地、沙坡头区城市水源地、海原县老城区水源地监测井及周边具有代表性的监测井开展水位和水质现状调查监测，掌握地下水污染风险、面临的主要问题及成因，完善地下水环境监管措施及地下水监控预警、应急响应机制的建设；目标2：根据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和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为后期地下水环境保护监管提供实施依据。				《中卫市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调查与风险评估方案》已编制完成，目前正在比选招投标公司。计划下一步开展项目招投标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组织开展中卫市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环境问题调查与风险评估		57眼		目前正在比选招投标公司，招投标工作尚未开展
			指标2：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覆盖率		100%		
			指标3：专项（项目）资金自评应评尽评		≥95%		
		质量指标	指标1：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指标2：评估报告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绩效目标管理完成时限		2025年		
			指标2：绩效评价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按规定支付服务机构服务费浮动比例		≤25%		
			指标2：绩效管理经费支出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增强单位资金支出责任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社会环保意识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实施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同心县人工湿地扩建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同心县人工湿地扩建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同心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746	1207	69.1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46	1207	69.13%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设计处理能力为1万立方米/天，建设潜流湿地主体工程及填料。				实际建设潜流湿地35亩，小表流5亩，处理能力为1万立方米/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COD、氨氮、TP削减量		削减COD73t/a，氨氮12.78t/a，总磷0.73t/a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内容符合性、质量与安全		建设内容与申报建设内容一致，未出现工程质量和安全事故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和投资完成进度		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确定进度开展	100%	
		成本指标	成本（预算）控制和节约情况		建设成本严格按照预算和发改批复要求进行	100%	
		管理指标	资金管理制度		建立制度并严格执行	100%	
			资金使用		严格按照自治区文件要求，专款专用	100%	
			财务管理		形成完整的进账及支付凭证，保证资金使用规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具有间接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改善水环境质量和人居环境条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改善		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Ⅳ类标准	100%	
			污染物削减		削减COD33.8t/a，TN8.7t/a，TP2.6t/a	100%	
			生态建设与恢复		恢复湿地面积35亩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地区环境持续影响的能力		对当地生态环境具有持续改善能力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确保建设过程中无污染事件、违法的事件发生，不影响或妨碍居民正常生活	100%	
自评得分			98分				
说明	无。						

中宁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系统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宁县第一、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系统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117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	3117	0	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中宁县第一、第二污水处理厂经过有效的水系连通、生态净化后，稳定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目标2：实现平均年利用再生水730万立方米，优化中宁县县域供水结构，增加水资源供给，有效缓解石空工业园区生产用水、绿地灌溉用水供需矛盾。目标3：保障黄河干流金沙湾国控断面水质稳定保持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				正在进行初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潜流湿地面积，建设表流人工湿地面积		21.4亩、121.99亩	0%	项目未开工，积极推进项目进展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内容符合性、质量与安全		建设内容与申报内容一致	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进度		2022年12月	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再预算批复内		按投资和批复实施项目	0	项目未开工，积极推进项目进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实现程度		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实现程度		改善水环境质量，优化供水结构	0	
		生态效益指标	深度净化污水		730万立方米/年	0	
			有效削减污染物		COD146吨、NH3-N25.55吨、TP1.46吨	0	
			有效保障黄河两岸水环境质量		水环境达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地区环境影响度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90%	0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中宁县红柳沟水质改善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宁县红柳沟水质改善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						
地方主管部门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使用单位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中宁县分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43	0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043	0		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度净化、稳定红柳沟中宁段地表水水质；加强红柳沟入黄水质达标保障，同时发挥其水源涵养、增加生物多样性、生物栖息地营建等多重作用。项目建成后，计划每年深度净化处理河要污染因子COD年削减量146吨、BOD5年削减量29.2吨、NH3-N年削减量14.6吨、TP年削减量1.46吨。保障红柳沟（南河子）入黄口断面水质保持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			已立项批复，正在进行选址调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强化表流湿地面积	约 4.17 公顷	0	项目未开工，选址确定后积极推进项目进展		
			建设表流湿地面积	约 7.58公顷	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内容符合性、质量与安全	100%	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和投资完成进度	100%	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节约资金	85%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实现程度	9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红柳沟（南河子）入黄口断面水质保持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	≥95%	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削减污染物指标	COD削减量146吨/年	0%			
				BOD5削减量29.2吨/年	0			
				NH3-N 削减量14.6吨/年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改善县域周边生态环境程度	明显改善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率	≥95%	≥95%			
	自评得分		0分					
	说明		无					